

秦皇岛清宸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检 验 检 测 报 告

QCHJ2007316

委 托 单 位： 秦皇岛耀华玻璃技术开发有限公司
受 检 单 位： 秦皇岛耀华玻璃技术开发有限公司
检 测 类 型： 委托检测
检 测 类 别： 废气
报 告 日 期： 2020年7月22日

秦皇岛清宸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

计量认证证书编号：160312340402
地址：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洋河道标
准厂房12号2501室
邮编：066000

传 真：0335-8052020
业务电话：0335-8052020
电子邮箱：qhdqcjc@163.com

报告编制说明

1. 本报告只适用于本报告所写明的检测目的及范围。
2. 本报告未盖本公司“CMA 资质认定章”、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及“骑缝章”无效。
3. 复制本报告未重新加盖本公司“CMA 资质认定章”、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无效，报告部分复制无效。
4. 本报告无编制人、审核人、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5. 本报告经涂改无效。
6. 本报告仅对本次检测结果负责，由委托单位自行采样送检的样品，只对送检样品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
7. 检验检测结果来自于外部时用“*”标注
8. 本报告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用于广告、商品宣传等商业行为。
9. 对本报告若有异议，请于报告发出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不申请的，视为认可检测报告。

承担单位：秦皇岛清宸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采样人员：吕斌、李有权

分析人员：周新哲

报告编制：

报告审核：

报告签发：

地 址：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洋河道标准厂房 12 号
2501 室

电 话：0335-8052020

传 真：0335-8052020

邮 编：066000

邮 箱：qhdqcjc@163.com

检 验 检 测 报 告

一、基本信息表

委托单位	秦皇岛耀华玻璃技术开发有限公司		
受检单位	秦皇岛耀华玻璃技术开发有限公司		
受检单位地址	秦皇岛市海港区西港北路 55 号		
采样日期	2020 年 7 月 17 日	检测日期	2020 年 7 月 18 日
检测类型	委托检测	检测类别	废气
样品状态	废气	吸收瓶完好	

二、检测所依据的检测标准(方法)及检出限

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	使用仪器	检出限/最低检出浓度
废气	氨	《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》 HJ 533-2009	GH-60E 型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(QC-SB-120-1) 3072 智能双路烟气采样器 (QC-SB-026-1) UV-1601 紫外/可见分光光度计 (QC-SB-005-2)	0.25mg/m ³
	氨	《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次氯酸钠-水杨酸分光光度法》 HJ 534-2009	空气/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(QC-SB-21-1~4) UV-1601 紫外/可见分光光度计 (QC-SB-005-2)	0.004mg/m ³

三、工况信息:

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
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氨逃逸排口	标干流量 Nm ³ /h	90829	101856	109725
	平均烟温 °C	110.2	110.5	110.7
	湿度%	12.2	12.2	12.2
	平均流速 m/s	2.29	2.57	2.77
	燃料	/	监测点截面积	17.9360m ²
	排气筒高度	75m		

检 验 检 测 报 告

四、检测结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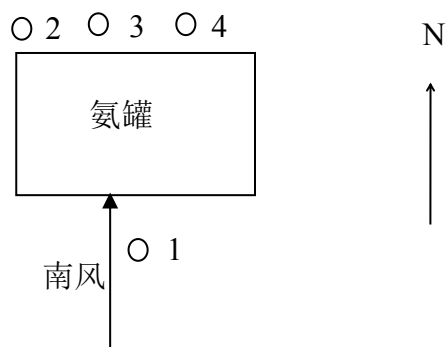
(1) 有组织废气

检测 点位	检测项目	测量值				
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
氨逃逸排 口	标干流量 Nm ³ /h	90829	101856	109725	100803	
	氨气	标况浓度 mg/m ³	5.74	4.48	5.59	5.27
		排放速率 kg/h	0.52	0.46	0.61	0.53

(2) 无组织废气

检测 点位	检测 参数	测量值					单位
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第四次	最大值	
1#上风向	氨	0.017	0.020	0.023	0.018	0.103	mg/m ³
2#下风向		0.091	0.096	0.098	0.095		mg/m ³
3#下风向		0.088	0.094	0.100	0.097		mg/m ³
4#下风向		0.092	0.091	0.103	0.090		mg/m ³

附图：7月17日无组织废气检测点布图



注：○代表监测点位。

--报告结束--